

# 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博士研究生考试招生 工作实施方案

## 一、组织领导

(一)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组织实施本单位博士考试招生工作，负责本单位的材料审核、综合考核、录取和监督等工作。

(二) 学院按相近二级学科成立材料审核专家组，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指导下具体实施材料审核工作。

(三) 学院按相近二级学科成立面试小组（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 5 人）。各面试小组在本单位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指导下具体实施综合面试工作，负责确定考生综合面试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及程序等。

## 二、各专业（方向）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方向）	招生计划
120201	会计学	5
120202	企业管理	2
120203	旅游管理	3
1202Z1	财务管理	1
1202Z2	营销管理	1
1203J3	农业经济与海洋产业管理	2

注：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援疆师资计划、对口支援计划不占用上述名额。学院根据综合面试情况，在本单位计划指标内可能对各专业招生指标进行适当调整。

## 三、综合考核方式和内容

(一) 综合考核方式。

采用现场面试的形式。

## （二）综合考核内容。

### 1. 外语水平考核。

主要考核考生是否达到本学科专业的外语要求，包括听力和口语测试。

### 2. 专业能力考核。

包括专业基础知识考核和业务考核，主要考察考生专业基础知识和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本学科前沿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及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

考核内容包括原笔试考核的基础知识和原面试中的业务考核两部分，专家根据两部分作答情况综合评定分数。专业基础知识考核指《招生专业目录》中所指定的原笔试科目内容。业务考核主要考核考生对会计学学科、财务管理学科、企业管理学科、旅游管理学科、营销管理学科以及农业经济与海洋产业管理学科等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学科前沿与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以及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考核内容由考生随机抽题作答。

注：每位考生需准备 8-10 分钟的 PPT 汇报（包括个人学习与工作经历介绍、公开发表的文章与取得的科研成果、对所报考学科专业的认识以及今后的研究设想等）。

**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

综合考核的具体安排详见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要求及时间安排（详见附件）。

## 四、综合考核结果的使用

### （一）综合考核总成绩的计算

综合考核总成绩=专业能力考核成绩×90%+外语考核成绩×10%（成绩均采用满分百分制，成绩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 （二）录取原则

1.各学科专业根据招生计划，按照录取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进行排名并依次录取。

2.综合考核总成绩及其任一项成绩出现 60 分以下者，不予录取。

3.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面试违规违纪者不予录取。

## 五、成绩公布

综合考核结束后，学院将对考生成绩进行多次核算，并及时在本单位网站（<http://ibs.ouc.edu.cn/>）公布考生成绩，公布时间不少于 3 天。

成绩公布期间如有异议，可向学院申请申诉，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将负责组织调查，并给予考生答复。请及时与崔老师进行联系。联系方式：电话 0532-66782622，邮箱 [cuiqiaolin@ouc.edu.cn](mailto:cuiqiaolin@ouc.edu.cn)。

## 六、本方案由管理学院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未尽事宜，详见中国海洋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相关通知。

咨询电话：0532-66782622，联系人：崔老师

管理学院

2023 年 4 月 13 日

附件：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要求及时间安排